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注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證券代號：00386)

海外監管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關於回購股份事項前十大股東
和前十大無限售條件股東持股情況的公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而做出。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有限公司
張征
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26 年 6 月 18 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侯啟軍[#]、趙東^{*}、鐘韜^{*}、萬濤^{*}、牛栓文⁺、蔡勇^{*}、田宏斌^{*}、陳燕斌^{*}、徐林^{*}、張麗英^{*}、廖子彬^{*}、張希良^{*}、厲偉^{*}及王世潔^{*}。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

股票代码：600028

股票简称：中国石化

公告编号：2026-31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

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6月15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方案》，有关本次回购事项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6年6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A股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6-28）（简称“董事会公告”）。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26年6月15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大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前十大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3,183,932,653	68.79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3,651,478,033	19.56
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165,749,530	1.79
4	国新宏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666,425,520	0.55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3,520,395	0.51
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26,241,453	0.35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	323,019,697	0.27

序号	前十大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8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1号	304,958,594	0.25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5,350,124	0.19
10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0,312,776	0.10

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序号	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无限售条件流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1	中国石油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80,793,494,406	68.16
2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	23,651,478,033	19.95
3	中国石油天然气集团有限公司	2,165,749,530	1.83
4	国新宏盛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666,425,520	0.56
5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613,520,395	0.52
6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26,241,453	0.36
7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5L—CT001 沪	323,019,697	0.27
8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国丰兴华鸿鹄志远三期私募证券投资基金1号	304,958,594	0.26
9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5,350,124	0.20
10	国丰兴华（北京）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鸿鹄志远（上海）私募投资基金有限公司	120,312,776	0.10

特此公告。

承董事会命

董事会秘书

张征

2026年6月18日